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邱意雯
電話：2991111#8114
傳真：2955711
電子信箱：gemma099@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龍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2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會(二)字第10714785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整編「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電子檔已登載於行政院主計總處全球資訊網首頁之友善經費報支專區(網址為https：//ia.dgbas.gov.tw/)，各機關可視業務需要自行下載使用或印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市府107年12月28日府主會字第1071459633B號函辦理。

二、行政院主計總處另編有「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及「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解釋彙編」，併同收錄於旨揭專區，請各機關自行參閱。

正本：臺南市體育處、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本局學輔校安科、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局永續校園科、本局社會教育科、本局秘書室、本局人事室、本局政風室、本局會計室、本局資訊中心、本局特教中心、本局輔諮中心、本局新課綱辦公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1-03 09:12:34